



规划处绩效目标自评表 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旅游文化体育规划政策			项目负责人及	潘泳			
主管部门	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			实施单位	201001-省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厅本级			
资金情况 (元)	资金总额:	预算数(A)	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(B/A)	得分		
		3,500,000.00	3,448,617.00	10.00	10	10.00		
	其中: 财政资金 (名称和规模)	3,500,000.00	3,448,617.00	10	10.00	10		
		其他资金			-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度设定目标 (《海南省旅游文化广电体育发展规划》)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 已完成《规划》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	完成率	权重	得分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《海南省旅游文化广电体育发展规划》	89	90	100%	50	50
	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力指标	五年规划对各处室的影响力	70	≥80%	100%	30	3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使用者对规划的满意度	70	-	-	10	-
总分							100	90

注: 1.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,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。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得分。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60%(含60%)、60-0%合理确定得分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/年度指标值 × 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/全年实际值 × 该指标分值;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